

## 我的姥爷姥娘

李吉林

窗外的雨还在无序地倾滴，似在有意营造一个“清明时节雨纷纷，路上行人欲断魂”的氛围，无序的雨丝织就一个无眠的春夜。

每逢清明节，我都会拥着春风的绵绵情怀，给姥爷姥娘扫墓。虽然坟墓已经被种地的农民铲得荡然无存，但我年年祭扫的习惯一直不改。1981年的早春，姥爷裹着丝丝寒意辞别了世间，姥娘因更加留恋人世，又坚持了两年时光，1983年的初冬永远的离开我们。

在我的印象中，姥爷最爱身着黑色外套，即使炎炎夏日，姥爷也爱穿着褐色的长裤。头上有时戴着古式的西瓜皮小帽，有时头扎一条白色毛巾。他中等个子，面容清瘦，出身农民，但他识文断字，胸襟坦荡，为人正直，处事能力较强，善交际，能为人，能挣钱，敢花钱。我清晰的记得上世纪六、七十年代，姥爷不嗜酒，爱抽烟，他抽烟的牌子众多，诸如“金鱼”、“大刀”、“春耕”、“金钟”、“先锋桥”、“哈德门”的林林种种，虽然算不上高档，但在当时的农村已是奢侈品了。我常常用姥爷积攒的烟盒叠制“四角”，五彩缤纷的“四角”给我儿时的游戏增色不少，小朋友都争着和我玩耍。

姥爷和姥娘二人都非常富有个性，从我记事起，他们即分灶吃饭，各住一屋。据说是因上世纪五十年代，聊城发大水，家中断粮断炊，姥爷出去到城里的亲戚家借贷，一去七天未归，姥娘饿了整整七天，差点丧命。姥爷回来百般释惑，姥娘也不能原谅，提出分家另过。到后来生产队分东西，都是按两个独立的家庭对待。姥娘只管姥爷穿衣，其他各行其道，当然大事还要一起商量，有病有拖的时候，老夫老妻还是要互相照顾。除非亲戚登门和逢年过节在一起吃饭，常常也是实行“AA制”。我放假后居住姥娘家，第一顿饭在一起享用，从第二顿饭开始，和姥爷吃一顿，和姥娘吃一顿，到用餐的时候他们都会主动招呼我的。那时，姥爷姥娘饭桌的食品都比我们家的丰盛。姥爷的餐桌肉食较多，常喝大米饭，当时的大米应是稀缺物资。姥娘的饭桌蔬菜较多，做工精细，味道鲜美，即使腌制的老咸菜也非常好吃。姥爷为了提高生活质量，自己学会了制作烧鸡，主要卖给本村的人享用。姥爷制作烧鸡的工序复杂，用料考究，肉质鲜嫩，味道鲜美，绝不偷懒，更不造假。每逢家里来亲戚，姥爷从不吝啬，赶忙拿出来让人品尝。我回家时，姥爷总是给我带上两只，慰问一下战斗在生产第一线的，劳苦功高的我的父母双亲。说实在的即使鸡汤也令人荡气回肠，回味无穷。但从内心讲，我更愿意和姥娘一块用餐，姥娘的心更细一些，慈爱的面孔，如菊的笑容让人倍感温暖，无拘无束。

姥爷把我视为掌上明珠，痛爱有加，但他一向

## 槐花飘散满园香

文/高中梅

“槐花满田地，仅绝人行迹。”槐花飘香，串串洁白，缀满枝头，淡淡素雅的清香，弥漫了村庄四野。似乎散漫零乱，却又井然有序；似乎千篇一律，却又各具情韵。

井旁泽畔，山脚岩边，房前屋后，槐树深深浅浅地绿着，高高低低地绿着。似乎铺了天，也盖了地。就将一幢幢茅檐瓦舍，拥簇在那宽泛温厚的绿里了。隐隐绰绰的，星星点点的，宛若童话中满盈着柔情的小岛。无风时，自然是静静脉脉地承盈着阳光，娴淑雅静。一早一晚微斜的风里，也轻软地摇，翩跹地舞；像极了活泼顽皮的村姑，在碧蓝的天宇下，妩媚婀娜地调笑嬉闹；衣袂飘飘，眉展唇翕之际，俯仰生姿。

然后，就槐花大放了。那一串串的花穗，其实早就含苞着了。只是一直都害羞似地含着，不肯绽放。这时候终于忍不住，扑哧一声就笑了。刚在叶丛里探出脸来，就飘溢出馥郁的香。随了风的传递，那香就仿佛有脚，四处走动了；浓浓的淡淡地，让人老远就嗅得着，且直入了心肺肺腑之间。

花是极素朴的。淡蓝或浅紫，又细又碎，像极了蚕豆花的繁密。这时节走进槐林中，你永远也别想弄明白，那些并不粗

硕的枝桠，咋会开出那么多花来。摘一穗，再摘一穗，轻握手中，掌心里便满是微微的柔凉、滑腻。那感受，是再舒适不过的。若还有闲致，剥开花瓣，便会有细嫩、浅黄的花蕊绽出来；送入口中，有淡淡的回甜和略略的清苦。小时候我就吃了不少，每回从林子里出来，都弄得跟采花归来的蜂一样。

而真正的蜂，早迷醉于那花的海洋里了。那些脆弱的翅膀，在阳光下，轻轻盈盈地颤动着，在花叶间，忙忙碌碌地游弋着。从这穗到那穗，从这树到那树，从这片到那片；花无尽，蜂也不息。田野里，村庄中，便满是嘤嘤嗡嗡的蜂鸣了——就像在那绿丛里，正隐秘地启动着一支庞大的微型机群。

到花谢蜂去，叶也绿得更稠、更旺了。在那深浓里，却又垂挂出一串串的荚角来。先是嫩而薄的。渐渐地，就饱满，丰盈了。那是荚里结了籽实。据说，那籽实与根、叶一样，也可以入药，清热祛火的，只不知学名为何。那深浓的绿里，也还有鸟儿，麻雀或斑鸠，甚至喜鹊，吱喳着，啁啾着，热热闹闹；虽不

清妙典雅，却是一派纯然的欢乐与祥和。

现在，能看见成片槐树的机会少之又少了；但对槐的印象，反倒更清晰，更结实了。感觉里，家乡那些槐树，似乎是一直盘根错节地，绕缠在我心中，执拗不息地荫庇着我，也锥刺着我，使我时时感到幸福的疼痛。也许，这便是所谓的“情结”吧。就像先民们用来记事的绳疙瘩，它让我时时记取着自己生命的初源和根本。

通联地址：山东滕州市善南街道张北庄

## 杏花探春

文/周广玲



非常严肃，笑脸少有，其实他的内心火热，他交际的朋友甚多，不分老少。当时城里的知青下乡到了他们村，姥爷成了他们的忘年交。一是姥爷出身贫农，二是姥爷是烈属，第三姥爷会点武功。在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口号感召下，姥爷成了当时革命青年的追捧，那帮知青不分男男女女，“三爷！三爷！”，嘴里甜甜的喊着，常到家里来玩。姥爷总是拿出烧鸡、红枣、花生之类的东西招待大家。知青有二十几号人，他都能一一叫出名字，这些知青俨然成了他的孙男娣女，知青返城后也未失去联系，念念不忘，那份情丝始终未断。

姥娘也非常好客，总是热脸相迎，而且生活富有情趣。姥娘是个小脚女人，穿戴非常整洁，头发梳得铮亮，白皙的皮肤，看去绝对不像一般的农村老太。她既慈祥，又开朗，说话声音不大，非常清脆。家务活做的井井有条，院子里、屋子里收拾得干干净净，床上的被褥平整，一尘不染。针线活做得精细，缝补的衣裳针脚密集，棉衣棉裤做得非常可亲。剪纸绣花更是她的强项，花样精美，样式新颖，色泽艳丽，主题鲜明，生动有趣。总之她

是一个外表干净利索，内心明白如水的人。姥娘最大的嗜好也爱抽烟，她习惯抽旱烟，自己卷制，自己品味，卷烟的动作娴熟，吸烟的姿势优美。但她有个怪毛病，用餐一半时，放下碗筷，点上一支烟，待享用完毕，接下来继续吃饭，这种习惯几乎延续到临终。不幸的是姥爷辞世后，她患了精神分裂症，时轻时重，一直到老。

姥爷年轻时，曾在聊城县衙做过差事，一边在县衙供职，一边给共产党八路军提供情报，成为我党的地下交通员，常把写好的纸条压在某厕所的墙头或藏在墙缝里，可他始终没有见到他的下家，这事他向我讲述了多次，但由于我年龄小的缘故，记忆中有些模糊，那些有惊无险的情节我未能记住。否则，我也可以成就一部反映抗战的侦探小说。姥爷会些武功，虽不能飞檐走壁，但身手敏捷，走路速度很快。他曾经教我武功的基本功，由于我天生缺乏武功的潜能，前功尽弃。

姥爷姥娘一生养育了我大舅、二舅和我母亲三个子女。解放前夕，大舅跟随南下的部队到了云南昆明，不幸牺牲，被批准为革命烈士。姥爷姥娘成

四月是杏花的季节，春风拂面，幽幽飘来的杏花香，牵动着思绪，穿过草长莺飞的日子，杏花探春，把春天装点得如诗如画。

“清明时节雨纷纷，路上行人欲断魂。借问酒家何处有？牧童遥指杏花村。”晚唐诗人杜牧这首脍炙人口的《清明》诗，吟出了清明时节那醉人的雨、杏花和酒，走进那遥远的村落，牧童手指处，是一片醉意朦胧的杏花春图，把酒临风，无需浅尝，便醉了春意。

春日游，杏花吹满头。宋代施慧隐有诗云：“落梅香断无消息，一树春风属杏花。”梅花之后，杏花闹春而开，春色不断。从小便对杏花偏爱，小时候老家的院落中央，就有一株老杏树，遒劲有力，长满着密密绵绵的茎叶。红褐色的主干，离地一米多就分成诸多丫形的树杈。每年春天，杏花初绽，粉红的花蕊，洁白的花瓣，清香扑面令人心旷神怡。

每年杏花绽放时，奶奶总会露出迷人的笑靥，坐在杏树旁享受着春光，奶奶爱那棵杏树，不允许孩

子们攀折践踏，毁坏枝叶。那棵杏树在我整个童年里散发着芬芳。清明时节，正是杏花盛开的日子，每次回到故乡上坟都感到春意浓浓。祖坟就在杏花丛中，我想有杏花相伴，故去的亲人们也会感到温暖的。

北周庾信有杏花诗：“春色方盈野，枝枝绽翠英。依稀映村坞，烂漫开山城。好折待宾客，金盘衬红琼。”春风雅致，杏花香凝探春意，一簇簇绽放在枝头，花型若梅，胭脂万点，艳溢香融。杏花别是一番模样，杏花好像是用薄薄的细绢剪裁而成，轻柔地叠了好多重，淡淡地抹着一层均匀的胭脂，她像一位装束时髦的美人，用脂粉打扮起来，光彩四溢。“绿杨烟外晓寒轻，红杏枝头春意闹。”宋祁词中的杏花，呼之欲出，杏花的烂漫让春光活灵活现。杨万里笔下的杏花是最美的：“道白非真白，言红不若红。请君红白外，别眼看天工。”杏花的美，是天工自然雕琢的。

杏花探春，流光溢彩，涟漪一片杏花心事。晨雾浅浅里的杏花，鸟鸣跳跃其间，那牛背上的牧童正缘溪而来，晶莹的露水缀满了杏花枝头，无数闪亮的花瓣，充满着生机。杏花一枕，春意留香，沐浴在春光里，嗅着杏花的幽香，便鲜活了一个诗意的春天。

杏花探春，俏立枝头，满眼都是生动的春色，清新活泼，春意盎然。

通联地址：江苏省徐州市铜山新区嘉慧园小区

## 桃之夭夭

文/葛亚夫

桃花是时光的丝扣，东风一掠，便乍泄了春光，惹起情思。

桃花开在枝头，也开在心头，因为每个人心里，都有一朵桃花。有人面桃花，有人命犯桃花，他们之间，有桃花运，也有桃花劫。桃之夭夭的开始，逃之夭夭的结局。一切都与桃花相关，终是一场花事，悲喜随风。回望处，过去去过，但也回不去了。

经历春天，桃花才能绽放、结实，人也要经历一场“桃花”，才能成长、成熟。《东邪西毒》是关于桃花的电影，角色很少，却适合很多人。如果你想遗忘，可以看，喝杯“醉生梦死酒”；如果你想铭记，也可以看，爱和恨同样刻骨铭心。

那个桃花夭夭的女人，没有名姓，但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名字。她和欧阳峰彼此深爱，只是他没说，她想听他说。欧阳峰太会保护自己了，他害怕拒绝，就先拒绝了她，也伤害了她。只因一句话，她负气嫁给他哥哥，变成大嫂。“你也不会好过。”她说中了。

欧阳峰黯然离开，在沙漠上过着荒凉的生活。桃花开时，黄药师会来看他，再把他的消息带给大嫂。黄药师喜欢大嫂，他没说，“得不到的东西永远是最好的”，这只是借口，他知道她心里只有欧阳峰。他嫉妒，报复般地让很多女人爱上他，也伤害了很多人。

在桃花林，慕容嫣对黄药师一见钟情。黄药师戏言，如果她有妹妹，他会娶她。她当了真，却伤了心。爱和恨，像慕容嫣和慕容燕的两种身份，自相残杀。最终，她喜欢上对着自己的影子练剑，自谓东方不败。然后，是桃花，一个名字像大嫂的女人。

黄药师把桃花当成大嫂的替身，寻的只是安慰，她当成了爱情。这伤害了桃花的丈夫，黄药师的朋友，剑客。剑客黯然离家，黄药师也离去，桃花一直等，等谁？她自己也不知道。剑客眼瞎了，想回家，看桃花。为筹集盘缠，战死荒漠。桃花也终于等到答案。

“有些人是离开之后，才会发现离开的人是自己的最爱。”大嫂是，欧阳峰是，黄药师是，桃花也是。大嫂临终前说：我一直以为是我自己赢了，直到有一天看着镜子，才知道自己输了，在我最美好的时候，我最喜欢的都不在我身边。如果能重新开始那该多好啊！

泪如雨下，落红遍地，她真得后悔了，伤心了。还有他们。“每个人都会坚持自己的信念，在别人来看是浪费时间，她却以为很重要。”谁不是呢？只是，有些坚持是盲目的，像爱，像恨。所以，黄药师才会退隐桃花岛，欧阳峰才会一把火烧断后路。

爱情有刺，桃花有毒。黄药师选择遗忘，却记住了桃花。忘记和记得的，是同一个人，忘记也是记得。欧阳峰说，当你不能够再拥有，你唯一可以做的，就是令自己不要忘记。

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之子于归，宜其室家……。”《诗经》说唱得多美好，就像青春里那场花事，但我们再也回不去了。春天，去看看桃花吧，谁都不为，只为不辜负这春光。

通联地址：安徽省蒙城县第五中学